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HPLB(PL)012

問題編號

210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38 政府總部：房屋及規劃地政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規劃地政科)

綱領： (2)屋宇、地政及規劃

管制人員：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常任秘書長(規劃及地政)

局長：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 2007-08 年度會草擬強制驗樓計劃及強制驗窗計劃的法例，請告知：

- (a) 上述兩項計劃的立法時間表？
- (b) 上述兩項立法工作涉及的資源及人手編制為何？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答覆：

爲了訂立長遠措施解決樓宇失修這存在已久的問題，政府已就樓宇管理及維修進行了兩輪公眾諮詢。兩次諮詢的結果均肯定市民大眾認同業主應履行維修保養樓宇的責任，並承擔財政支出。此外，公眾亦支持推行強制驗樓及強制驗窗。我們已完成分析第二階段公眾諮詢所收集到的意見，待與主要持份者進一步討論後，便可敲定強制驗樓及驗窗計劃的各項細則，以及其他可令有關計劃得以順利推行的支援配套措施。

我們將於稍後時間公布公眾諮詢結果和落實強制驗樓及驗窗計劃的安排，接着開展草擬有關法例的工作。

籌備立法的工作會由相關部門及本局現有人手負責。我們稍後會評估推行這兩項計劃所需的資源。

簽署：

姓名：

劉吳惠蘭

職銜：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
常任秘書長(規劃及地政)

日期：

15.3.2007